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15-026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4月8日下午14:30(星期三)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7日15:00至2015年4月8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株洲市石峰区田心北门天桥起重办公楼七楼会议室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成固平先生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7人,代表股份数为130,760,23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29%;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9人,代表股份数为130,501,45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21%;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计8人,代表股份数为258,78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湖南启元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逐项审议,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一)、《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逐项审议《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交易标的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标的资产的交易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发行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过渡期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1)标的资产权属转移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2)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3)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1)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2)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3)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定价依据和发行价格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4)发行股份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5)上市地点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6)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7)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8)募集配套资金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9)决议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三)、《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四)、《关于<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五)、《关于公司与交易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协议书>、<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协议书>、<业绩承诺及补偿与奖励之协议书>、<股份认购之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3,184,04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株洲国投、成固平先生、邓乐安先生、范洪泉先生作为关联股东,回避了该项议案的表决。

(六)、《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七)、《关于公司本次重组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八)、《关于批准本次交易相关审计报告、盈利预测审核报告及资产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九)、《关于批准公司备考财务报表审计报告及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审核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十)、《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760,23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7,262,098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上述全部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陈金山、彭龙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523　证券简称:天桥起重　公告编号:2015-027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股份性质变更手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发布了《关于股东追加承诺公告》(公告编号:2015-022)。鉴于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杭州华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控股股东株洲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成固平先生/董事、总经理邓乐安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范洪泉先生就所持公司股份追加锁定期事项作出了承诺。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0号:股东追加股份限售承诺》等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结算公司")办理完毕股份性质变更手续,并于2015年4月8日收到结算公司出具的关于完成股份性质变更的材料。本次追加承诺股份性质变更前后的股本结构如下:

股份性质	变更前		变更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限售流通股	20,841,361	6.26	100,949,601	30.33
01首发后个人类限售股	0	0	23,290,606	7.00
03首发后机构类限售股	0	0	74,285,586	22.32
04高管锁定股	20,841,361	6.26	3,373,409	1.01
二、无限售流通股	311,958,639	93.74	231,850,399	69.67
其中未托管股数	0	0	0	0
三、总股本	332,800,000	100.00	332,800,000	100.00

特此公告!

株洲天桥起重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8日

证券代码:002700　证券简称:正虹科技　公告编号:2015-011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3月24日发布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定于2015年4月15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届次: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15日(星期三)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14日15:00至2015年4月15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8日(星期三)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八)现场会议地点: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正虹路正虹办公大楼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2014年度财务报告》

5、审议《关于续聘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以上议案的详细内容见公司2015年3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三、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5年4月10日(上午8:30—12:00;下午2:00—5:00)

2、登记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屈原管理区营田镇正虹路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室;联系电话:0730—5715016,传真0730—5715017,联系人:刘浩 欧阳美琼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须在2015年4月10日下午5:00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信封或传真请注明"正虹科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深市股东的投票代码为"360702"

2、投票简称:"正虹投票"。

3、投票时间:2015年4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正虹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总议案统一表决	100
议案一	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1.00
议案二	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三	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00
议案四	审议《2014年度财务报告》	4.00
议案五	审议《关于续聘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5.00
议案六	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6.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4)在股东大会审议多个议案的情况下,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分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5年4月1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5年4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

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8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湖南正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　案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一	审议《2014年年度报告》、《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			
二	审议《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2014年度财务报告》			
五	审议《关于续聘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六	审议《2014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注:委托人对"同意"、"反对"、"弃权"三项委托意见栏中的一项发表意见,并在相应的空格内打"?",三项委托意见栏均无"?"符号或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符号的委托意见视为无效。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536文核准。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5年4月10日(周五)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网址:http://rsc.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资讯网查询,网址:www.cninfo.com.cn。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广州市浩云安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9日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7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532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股票配售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网下初始发行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发行数量为本次最终发行总量减去网下最终发行数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为了便于社会公众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有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15年4月10日(周五)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http://rsc.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已刊登于2015年4月3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巨潮网站(http://www.cninfo.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8日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B)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公告编号:2015—28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3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3月份产、销快报数据如下:

单位,车型	产量(辆)				销量(辆)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本月	去年同期	本年累计	去年同期累计
重庆长安	87,702	82,379	261,679	223,081	100,906	81,726	295,487	226,750
河北长安	11,392	20,465	37,778	51,311	13,707	21,367	42,249	51,912
南京长安	8,111	11,300	23,304	27,217	4,562	12,282	26,230	30,357
合肥长安	7,910	–	22,237	–	8,541	–	25,144	–
自主品牌 其中:逸动(含致尚XT)	17,051	13,491	49,523	36,489	18,458	13,255	56,473	35,965
悦翔系列	11,473	13,758	32,514	35,683	13,377	12,720	40,931	34,281
CS35	15,614	9,190	45,220	25,357	14,236	9,399	49,704	27,053
CS75	14,225	55	39,462	95	15,884	31	41,734	71
欧诺	18,018	20,455	62,007	46,896	22,384	20,259	61,884	47,396
欧力威	4,979	5,389	16,638	13,694	2,927	6,045	18,933	15,853
长安福特	76,346	71,594	218,916	195,461	74,726	72,275	219,216	196,472
其中:新福克斯	16,494	24,371	54,574	66,170	16,665	24,315	55,300	65,734
蒙迪欧	10,003	9,006	27,824	24,823	10,378	8,985	28,306	25,055
翼虎	9,064	12,051	28,084	31,997	8,994	12,107	29,331	32,829
长安马自达	11,747	6,175	34,737	19,975	14,998	5,211	42,527	20,162
其中:CX-5	3,882	6,032	13,604	16,396	6,286	5,014	16,638	14,856
昂科塞拉	7,128	–	19,889	–	7,963	–	23,937	–
长安铃木	11,120	17,487	36,506	46,073	13,239	17,391	38,073	45,392
长安标致雪铁龙	1,571	1,307	4,935	2,948	2,642	1,092	5,757	2,696
江铃控股	28,426	29,330	75,973	71,432	30,303	31,504	79,132	77,247
保定长安	4,807	3,372	12,443	7,296	6,964	3,075	15,259	7,170
长安跨越	6,356	6,065	14,416	14,439	7,125	5,524	15,684	14,541
合计	255,488	249,474	742,924	659,233	277,713	251,447